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7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
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25日，建设单位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在平度市组织召开了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平度市同和街道办事处贵阳路101号。项目占地面积23949.59m²，项目东侧为常州路(平营路)；南侧为贵阳路(宏泰路)；西侧为无名道路；北侧为鑫源珺府。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五车间、供电系统等公用、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年生产时间300d，年产铜管、铜棒、铜带35000吨，全厂年产铜管、铜棒、铜带105000吨。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于2023年1月取得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证明(项目统一编码：2301-370283-89-02-395623)；该项目(一期)于2023年6月15日获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批复(青环审(平度)【2023】67号)。

项目建设因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动，需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年产7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连同2024年7月取得平度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证明的“光亮辊底炉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统一编码：2407-370283-89-02-635074)一起，于2025年1月获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批复(青环审(平度)【2025】16号)。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2025年

5月7日重新申请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702837180092156001Q)。

一期项目于2023年7月开工建设，2025年5月建成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8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210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7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已建成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不新增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微乳化液循环使用，不外排。水喷淋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项目熔化炉、木炭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2#布袋除尘器、水喷淋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2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

3、噪声

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水喷淋沉渣、布袋除尘器回收粉尘、炉渣、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废微乳化液桶、废拉伸油、废拉伸油桶属于危险固废，暂存于危废库内，委托青岛国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其他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到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备案(备案号：370283-20250328-132-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山创诚检字【HJ250062

1】号), 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气

DA002 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 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的要求; DA003 排气筒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 烟气黑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5-2019)表 1 标准。

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厂界噪声

东、南、西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鑫源珺府昼、夜间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 该项目监测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 废水、固废有明确去向。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要求, 根据环评及批复对项目逐对照核查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1、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复后,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 2、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3、验收监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4、验收期间未发现其他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情形。

综上所述,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智能化绿色制造高精度紫铜管生产线及铜金属制冷配件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批复及环保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 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 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

放标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2、加强废气的收集，减少废气逸散，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废气排放采样平台及排放标识。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福鹏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田朋利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安环中心主任	
成员	专家	谢洪波	青岛大学	教授	
	监测单位	李迎朝	山东创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青岛宏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